

风土记

# 灶火记

舒飞廉

寒冬腊月，在二楼上，用那个朱砂红像“簋”一样的电锅，煮一点水饺，喝一点辣酒，来讲讲过去六七十年来，父亲解锁到的技能。

他老人家一定会得意地将二胡列为第一。十年前他带着母亲远赴南宁，入住我弟弟家，还只能将我送的一把“水货”二胡嘎嘎拉响，杀鸡赶鸭，勉强凑成一支曲子。他在母亲的抗议与投诉中坚持不懈，去公园找师父，上网搜视频，在弟弟家的地下室自己做胡琴，在小院里将他的《二泉映月》拉给水池里的巴西龟与笼子中的荷兰鼠听。弟弟的两个儿子学钢琴、图画、足球、篮球、奥数、围棋之类，都是楚霸王年少时学本领，东不成西不就，莫说万人敌，小班敌都很困难。但是他们的爷爷却不动声色地修炼成了小区的首席音乐家。现在他在小区的亭亭里拉二胡，路人都会情不自禁，在小河淌水般优雅而流畅的弦乐里停下脚步，上午九十点老人们聚在江边唱戏赛歌，都得指望他的一把二胡来定调与伴奏。

虽然晚年在城市社区里“大放异彩”，但父亲也还是常常抱怨自己“农民户口”的身份，觉得一辈子务农，“农民老土”，“腿腿子”，“腿上的泥巴都没有洗干净”，这份难过，比诸先贤，恐怕还有一点像孔老夫子。父亲的“泥巴”情结是心病，孔子的“泥巴”却是刻写在了他鼎鼎大名的名字里。新一期《读书》杂志，有学者说，孔子名丘，字仲尼，丘是一片四面高中间低的岗地，而尼通“泥”，是岗地中央的湿地，正好是稼穡耕作的良田。《论语》里，樊迟冒冒失失向孔子请学稼、学圃，说明他的“泥巴”老师早年应该是耕地种菜的大行家，只是后来才走上了学习礼乐的形而上学不归路。孔子又讲：“吾少也贱，故多能鄙事。”我父亲大概也是如此。他早年做生产队管技术的副队长，种稻、播麦、栽棉花，都是好手，上一辈种田人的活计，没有不会的，并不比汪曾祺《受戒》里，小英子的父亲“全把式”赵大伯差。至于打农药、用化肥、育杂交稻、兴水利、钻机井、开拖拉机耕田，这些新的农业技术与机器，也是由他们这一辈人手上，引入到乡村田园里来的。

种地求得温饱，但想以此赚到钱，将我们兄妹四个先后送进学校，是不够的。父母应对的办法，是每年开春去金神庙庙上捉两头猪崽，养到冬天，由隔壁墙的屠夫来过秤，掏一叠大大小小、有新有旧、净浊不一的钱买走。春天老母鸡开宰，二三十只鸡，年底也可返诸市集卖钱。秋冬农闲，父亲与村里的男将们一起办糖坊，剥麦芽，煮糯米，熬制白糖。寒冬的霜雪之晨，父亲就会在匝地扑面的鸡鸣声里，推自行车出门，过澗河，去陡岗镇各乡村叫卖麦芽糖。我们镇北边的仁和、五爱、革新等村，因为靠近京广线的火车站，搞批发的菜贩子，可以搭早班火车贩菜去汉口，所以兴起了种菜的风潮。这股风气北风一般吹到我们巷子里来，父亲也将家里种棉花小麦的旱田划出一半，大概一亩地左右，来开辟菜园。这些田地随着武汉人的口味的更替，轮番兴作黄瓜、茄子、豆角、土豆、蒜薹、菜薹、苦瓜等蔬菜。灌园的时候，我们去旁边小池塘里挑水，可以将池塘舀到底朝天，泥鳅乱钻，罢园的时候，我们用挖锄翻地，将拱出来的“地老虎”拈回家喂鸡。我现在在右手指头上的茧是当年投身小镇做题家，握钢笔写出来的，掌间的一排“丘田”，则是挖地磨出来的。比起爷爷、父亲他们“陈秉正的手”，还差得远。

父亲又听人讲，种蘑菇可以发财，他立马决定将我们家六间房中的两间房腾出来，去镇上买回小山一般的棉籽壳，热水瓶大小的菌种袋，将它们混合在一起，平整成七八寸厚薄的菇床，浇水润湿，以生长平菇。平菇的生长就是一首诗，一部交响乐。先是菌丝在菇床上伸展，纵横交织，深秋田野里的蛛网一般，渐渐地又印上了浓霜，在浓霜堆里，出现一群一群粟粒般的突起，好像长出来的鸡皮疙瘩，这些鸡皮疙瘩飞速地长大，变成一簇簇灰白的耳朵，这些耳朵变得肥厚而苍老，搭出来重峦叠嶂的“菇丘”，这个蘑菇的

王国就到了鼎盛的时刻。初冬里我们又惊喜地收割掉这个蘑菇国，将菇床扫荡成为平原，它们还会复辟兴起第二波……第三波，大概要到过完年之后的初春，这两间厢房里的蘑菇国才能进入尾声。第一波最高的菇丘之上的平菇滋味最为鲜美，参照棉花的等级的话，就是“129”级别的皮棉。有时候父母舍不得将它们交给菜贩子，认为他们会将平菇洒太多的水增重骗武汉人，没有良心，他们就自己各自挑着两大筐平菇去汉口卖。父亲与母亲大概就是这时候，第一次去武汉的，他们回来说武汉的热干面难吃，像掺了草木灰一样，呛喉咙。我在寒暑假，还读了不少《平菇种植》之类的小册子，我跟父亲讲，等我初中毕业回来，就种香菇试试看，我们初中的同学，几乎没有考上高中的。我们家终究没有以“蘑菇大王”成为万元户，一是因为作为候补技术员的我，不幸考上了高中；二是因为母亲开始不停地咳嗽，她觉得与开年后菇田上的漠漠“雾气”有关，《平菇种植》中认定那些雾气是平菇的孢子，的确可以引发呼吸道的过敏。

父亲遵天命停了菇田，将菜园交给母亲，专心钻研起了泥瓦匠的手艺。我觉得父亲在选择做泥瓦匠与木匠的时候，一定有超过哈姆雷特的犹豫，他手巧，这一点像爷爷。爷爷闲下来，随手抽来一堆稻草，就可以将不束编成各式各样的草绳，常常生起火堆，将榆树的枝干烤制成牛鞭之类的农具，也就是《孟子》里讲的“揉木为末”。父亲现在会自己做胡琴，当年给我印象最深的，是他常常去砍伐门前大柳树的树冠，将粗细不一的枝干扭曲成大大小小的椅子，与集上木匠们出售的椅子并无不同。做泥瓦匠活更好找一些？赚的钱更多一些？或者他想将木工这一门手艺，由我初中毕业

后去跟隔壁的槐如大伯学，好跟他搭班子？有一次，他跟我讲，高级的泥瓦匠，又叫“瓦匠”师傅，去掉“泥”字的瓦匠师傅，是给人家起屋时诸位师傅的头领，上梁坐席时，是要坐在首席的。后来我读柳宗元的《梓人传》，一下子就明白了，柳宗元所说的“都料匠”，大概就是父亲所谓的“瓦匠”。父亲去嘉鱼县砌了好几年墙，又到我们镇上做了几年工，然后在附近的乡湾里盖新房，附近很多二层的贴马墅克的楼房，九十年代的“乡建别墅”，就是他与他的项目组伙计们的杰作。近六十岁退出江湖的时候，他大概得到了去掉泥字的“瓦匠”大师傅身份，他不用吊线锤等工具，就可以飞快将一堵墙砌得笔直，上梁的首席坐多了，练出来很不错的酒量，有主人家发的抽不完的烟，用不完的手绢子和黄肥皂。他还带出来三个徒弟，关门弟子是何碧的“水”，这位“水”大哥，近年领着一个人往东北三省做建筑，春去冬回，已经是本地小有名气的包工头了。

在他砌墙、安柱、粉刷、贴瓷砖等“瓦匠”细目里，我最佩服的，是他盘得来一手好灶。新屋既成，堂屋里有了神柜、八仙桌、鸡厨与谷仓，厢房里有床、马桶、睡柜与衣柜，桌子板凳，花瓶罐罐，这些都不够，只有厨房里垒起了灶，连通烟囱，在屋顶鳞鳞的黑瓦与轿轿屋脊间升起炊烟，这个集主人夫妇半辈子的心血，世代兴建的房屋才有了灵魂。灶字的繁体写作“竈”，大概可以解读出“灶”的真相。以红砖块与黄胶泥，搭出预留灰坑的基底，基底灶身往上，是中间分隔出不同功能区域的灶膛；由灶门进入，是宽敞的前室与稍稍逼仄的后室，在前后交接的中间，又微微向内凹出一个小小的半圆的耳室；前室两边皆有微微凸起而平整的掌丘，后室尾部形成穹窿，拱曲

起来烟囱，向上直立，穿过屋顶，显露三四尺左右，再戴上瓦帽，以防雨雪灌注。由灶膛向上铺设灶面，灶门上是挡火墙，前室上砌，可以稳稳地嵌住一口八印（直径70公分左右）铁锅，后室是五印（直径40公分左右）铁锅，耳室可以镶下一个铝制的鼓形汤锅，我们称之为“鼓子”。最后将挡火墙、灶台、室内的一截烟囱都镶上白色的马赛克，一头有脏腑的土灶，就算是大功告成。置放几天，干透了，就可以由主妇试试新火。

她站在灶前，握着锅铲在大小锅里煎炒炸煮，转身由右手侧的水缸里舀水，用葫芦瓢注入“鼓子”，然后又走到灶头用火钳夹着柴禾把子塞进灶膛，各种器具召唤着她，这是她的上手世界。她庖丁解牛一般，“手之所触，肩之所倚，足之所履，膝之所踣”，都合乎她的身材，她的习惯，能够随心所欲地在灶边“起舞”，说明灶的大小、高低、深浅、比例、分寸都是合适的，出自父亲这样可靠的老师傅之手。更重要的是，灶膛之内，由灶门到各灶室，折转到烟囱，都被砖头与黄泥封闭得严丝合缝，柴禾在灶膛中间劈劈啪啪燃烧，发出明亮的火焰，一束火舌由灶门冒出来，舔着灶门墙，大部分火苗则被引向前室、耳室、后室，游荡肆意，又得到了不动声色的分配，然后生成的青烟，被烟囱强力地牵引着排到屋顶之上，不会返回涌到灶门口。大半个小时，七八个柴禾把子烧完，大铁锅里的饭菜，小铁锅里的猪食，“鼓子”中的开水，灶膛内丘瓦罐中的鸡汤，灰坑热灰里由孩子们埋下的土豆红薯，得到不同的火力与热量，分别熟的熟，沸的沸，烫的烫，滚的滚，各得其所，焦嫩不一，软硬不一，咸淡不一。狂风呼啸，振动林木，大雪飘飘，铺山盖河，寒冷的冬夜，瓦屋里，晚饭备好，油灯下，一家人有热茶热饭，猪栏中的猪也得到满槽的热食。

对燃烧进路的精妙的引导与分配，出自对灶膛空间与各火口的精细的把握，以黄胶泥或封或引，或堵或疏，或高或低，或厚或薄，或大或小，或曲或折，这就是“盘”的精义，就像庖丁解牛中“解”字一样。恐怕是要盘很多回灶，父亲才可以像写《火的精神分析》的巴什拉那样，达成对火的空间叙事的把握，对泥的物性的理解，来到这样妙至毫巅的境地——每年冬月，到家里请他去盘灶的人，也是要排排档期的。我们家的灶，当然也是父亲亲手盘的。腊月二十四，祭灶日，晚饭后母亲在灶门口点菜油灯，照着灶神老人家上路去天庭做年终的报告。我们虽然已经有了“饴糖自由”，但并不在油灯旁放一碟糖块哄他说好话。我们这样的人家供奉的灶神大叔，会有什么坏心眼呢。

不知道父亲现在拉着他的二胡，在《二泉映月》《江河水》《洪湖水浪打浪》里面，会不会想起他的这些“多能鄙事”。他很羡慕我与我弟弟有职称，其实，他种田、种菜、做房子、盘灶，这些手艺如果也能评职称的话，大概都可以评到高级、特级、资深之类，虽然他并不能因为他生产出来的粮食、蔬菜、糖堆、菇丘，建成的数以百计的房屋与土灶申领到更多的退休金。这些手艺与技能，而今也在变成屠龙术，就像当年由我们家的烟囱里飘散出来的炊烟，带着人间的馨香，已经隐入到过去世界。

2022年11月22日，孝感市农四村



有云的地方  
(版画)  
马砚龙

# 大吴风草的译名及其他

杨月英

以前阅读《永井荷风散文选》(陈德文译,百花文艺出版社1997年版),对于书中一些描写植物的段落印象很深。其中有一篇《初观》,作者回忆其父亲、汉诗人永井禾原,笔下兼及冬日的风景。永井荷风提到岁暮时分,庭院中花枝零落,引用了其友人、著名俳人初山梓月的作品:“冬日庭中别无花,八角金盘石款冬。”

八角金盘在上海相当常见,这种植物因为叶片的掌状分裂多呈现为八片而得名,“八”只是约数,叶片有裂成其他数目者。其日语名称“八手”,也是颇为形象的称谓。初山梓月提到的“石款冬”具体是什么植物,则不得而知,似乎不是正式的中文植物名称,但也不是日语原文,我在日本植物学书籍里并没有查到。想来石款冬既然和八角金盘这种常见植物并称,种植在宅庭院之中,应该不会不是太稀罕的植物。

我后来购得日语原版的《永井荷风全集》,看到这一句原文是“石路八手ばかりに花なし冬の庭”,才知道中文译本的“石款冬”,对应日语里的“石路”,所指的是学名为大吴风草的菊科植物。“路”字在古代用作甘草的别名,《本草纲目》里记载甘草别称路草,但种别名在现代汉语里早已弃置不用。日语把菊科蜂斗菜属的蜂斗菜称作“路”,又把“款冬”作为蜂斗菜的别称。“石路”在这篇散文里被译作“石款冬”,“石”字来自日语植物名“石路”,没有改动;“款冬”来自日语“路”的别称。

需要说明的是,汉语里的款冬是菊科冬属植物,与蜂斗菜不同属,并非同一种植物的别称。也就是说,“款冬”在汉语与日语之中,虽然汉字相同,所指称的植物却是不同的。

这个译名的有趣之处,在于折衷了日语植物名的汉字,弃“石路”相对应中文学名“大吴风草”不相对应,可以说是译者的新译。陈德文先生译名典雅,将俳句译为七言诗句,又因为“大吴风草”这个通行的学名很难入诗,于是费心将“路”字的日语别名嵌入。译名并非随意发挥,可以从其中见出翻译时的斟酌,以及所花费的苦心。译文的考究与否,就隐藏在这样的细节之中。

《永井荷风散文选》收录有《箭尾草》,提及庭院中有大吴风草等各种各样的植物:“秋天很快过去了。菊花萎谢的篱笆又开出了石款冬花。落叶的树梢上每每可听到百舌鸟的鸣声。后庭的并畔栗子熟了掉落下来。”

这段话虽然不是译成诗体,不必受到字数的限制,但一本书为了保持译名前后一致,这里仍旧译作“石款冬花”,想来译者也许是出于这样的考量。我很喜欢这段景物描写,大吴风草的花期在菊花之后,实在是很细致的自然观察,且有着时序的变化;而“菊花萎谢的篱笆”,又让人想起东篱菊的意趣。

大吴风草是常见植物,上海街道两边的绿化带里多有种植,初冬时候开花。我觉得大吴风草名字很有特点,偏偏加个“大”字,总以为还有相对应的“小吴风草”或者“吴风草”,实际上《中国植物志》里并没有这样的著录。

《本草纲目》提及一种叫“薇衔”的植物,别名鹿衔草、吴风草,这种植物按照大小的不同,被古人分作大吴风草和小吴风草。实际上大吴风草是多年生草本植物,长成的植株大小接近,没有明显的区别。我觉得所谓

的大吴风草与小吴风草,应是两种大小不同的菊科植物,被古人误认作同一种。菊科植物品种繁多,其中又有不少开金黄的花,不仅外观接近,开花的时节也差不多,在辨认品种时容易混淆。

大吴风草这种植物确如其名,有着“大”的特点,不仅植株比大多数菊科植物来得高大,叶片也有一种圆大之感,到了春天,结出的瘦果在花序托上聚合,形成绒球一般的外观,形象上与常见的蒲公英果实很像。我有一次在公园的草地边上,看到有小朋友把结着果实的大吴风草认作蒲公英,凑过去对着吹气,连续吹了好几次也不见任何动静,小朋友于是露出有点泄气的样子。小朋友的妈妈跑过来吹了一下,仍旧纹丝不动,完全没有漫天飘散的效果,于是就对他讲:这个蒲公英也太大了,我们要找小一点的蒲公英吹。

我正好在旁边听到,忍不住说了一句:这个不是蒲公英,吹不动的。蒲公英长得矮,叶子也不一样,是长条形的。小朋友的妈妈于是很开心地笑起来,讲:我说怎么一点都吹不动,还以为这是长得太大的蒲公英呢。

当时还是早春寒冷的时候,似乎还未到蒲公英开花结果的季节,不知道这对可爱的母子,那天后来有没有在公园里找到能够吹着玩的蒲公英果实。我最近翻阅永井荷风的散文,读到描述大吴风草开花的段落,突然想起了这对母子的对话。初冬寒风之中,大吴风草开金色的花,高大挺拔的样子,就有一种野菊贴了秋膘,变得饱满结实的感觉。大吴风草,就是这样一种在冬天变得有点胖的、开花很可爱的植物吧。

官》一章(企鵝版丛书曾将其单独出版),假如你不了解东正教并陀氏之宗教情结,单单从字面上,你能说自己真正读懂了该书吗?至于卢梭、梭罗,既是文学家,更是思想家;而法国大文豪加缪、萨特,则一身而兼文学家与哲学家!总之,不深入了解西方的历史、哲学与宗教,要想读懂其文学作品,恐怕是不可能的。

大约到而立之年吧,对知堂发生兴趣,一发不可收拾。而知堂是个杂家,像中国古代的笔记,及露理士的《性心理学》,法布尔的《昆虫记》,吉尔伯特·怀特的《塞耳彭自然史》等,便都走上了我的书桌。自此之后,我便由文学,而哲学,而心理学,而逻辑学,而历史,而自然,而法学,而政治思想史,而政治学……总之,凡是与人有关系的,兴之所至,都会拿来一读的。其结果便是与文学越来越远,而与诉诸理性的哲学、历史学、政治学、逻辑学等越来越近了。我莫非成了一个文学的背叛者?

不错,我是个学中文的,然在今日,我更愿意做个理性的囚徒,去亲近逻辑、哲学、法学、历史学、政治学、心理学、经济学,总之,凡理性剖析人类生活方方面面学问者,我均愿涉及;凡能够促进我独立思考者,我均乐意去做。

# 我是个学中文的

郁土

开始批学生的差作文,等到高三时学生写得更有模有样了,他们却毕业了,又不得不返回头来,再从较差的高一学生作文改起,这样对自己的写作能力的提高不仅无助,甚至可以说是有害的。

记得1998年初初来沪上,过第一个春节。大年三十下午,一小伙子掀门铃送来“福”字,索价一元。一边收下“福”字,一边问他是干什么的。答是大学生,利用假期打工。问学什么专业的,答“中文系”;问具体都学些什么,答有“语文、政治、历史”等。我马上明白他不是什么大学生,读的更不是中文系,但并没有戳穿他。这个小伙子,为什么想到要冒充自己是学中文的呢?

四年汉语文学专业学下来,我倒也觉得没有什么不好。无论古代汉语,还是现代汉语,自己的兴趣都不是太大。真正的兴趣在文学方面,尤其是外国文学,自古希腊、古罗马文学,一直到现代当代的英美法德俄意的文学作品等。毕业后分配到晋东南师专教书,有段时间,和山西大学一哲学系毕业的青年教师同住一屋。没想到,他对学中文的颇不感冒,认为真正的智慧在哲学上,并鼓励我去读黑格尔的《美学》。自此而后,方才对西方哲学发生兴趣,并一发而不可收拾。

虽说“文史哲不分家”,而中国古代的文学作品也的确如此,老庄的哲学著作不也是文学作品么?司马迁的《史



“文汇报”  
微信公众号